



【四季零墨】

我爱春天的到来

□舒平

每一年的春天都姗姗来迟,今年也是。天空灰蒙蒙的时候,我就宅在家里读书。女儿有一位才情高洁的老师,现在也成了我的老师。跟着她,我读意蕴深远的古诗词,也读直抒胸臆的现代诗。

诗人亚历克斯·迪米特罗夫写了一首长诗《爱》,写得洋洋洒洒,情感充沛,像一首无拘无束的青春的歌。限于篇幅,我只能不拘格式,简要摘录一些我喜欢的诗句:“我爱一月的天空,明白它会改变,不像我们……我爱我的二十岁,每天都还想要它们回来……我爱春天的到来,即便是在最不愿意放手的二月……”这首诗,还很长很长,长到让人惊讶于一个人的深情,他几乎是在爱着这个世界的所有,一年中的十二个月,不分春夏与秋冬,他都毫无二致地爱着,他当然也有厌恶与不爱,但他的诗,只写他所爱,就好像在告诉我们,一个人的眼睛只需要望向美好之处。

我曾经追问过,2025年的春天与2024年的春天,有什么不同?除了我们又多活了一岁,一切看似声势浩大,却又似乎没有太多改变。

我也曾试着向年迈的长辈寻求人生的答案,但他们能告诉的,似乎也只是他们单一的人生经验,我好像依然是《小马过河》的故事里那匹摸索着过河的小马,不,小马长大了,每一次涉水过河,依然心怀犹疑,实在是因为有太多波涛汹涌的河流要渡过。

“我今年已经97岁啦,全村数我年龄最大,再没有比我大的了……”当“老太”颤颤巍巍地走来,掰着指头告诉我,他已经高寿97岁,我忍不住朝他竖起大拇指,大声和他说:“爷爷,你要活到100岁!”“什么?啊?吃饭了吗?”“老太”耳朵不好使,我们和他说话,只能各说各话。

“老太”是山东枣庄方言,曾祖父的意思。我们回枣庄老家,一多半的理由是回去陪“老太”过年,毕竟他老人家年龄太大了,过一年少一年。“老太”自己也常笑呵呵地说,明年不管了。不管,不行的意思。同样的话,差不多说了十多年,等我们下一次见他,他还是颤颤巍巍的模样,弯着腰,背着手,戴一顶黑旧的报童帽,长方脸,皱纹舒展,眼神明亮。

除了耳朵聋得厉害,“老太”身体算是十分硬朗,每天早起早睡,自己动手擀面条,最喜欢吃白菜素面条,可以吃一大碗。不喝酒、不抽烟,闲来喜欢在村子里溜达,和一帮老人一起在村头晒太阳,用小石子下五子棋。“老太”年轻时是村子里的会计,算术好,思维敏捷,到97岁丝毫不糊涂,孩子们回去,他还会给小孩们出口算题,一边出题一边乐呵呵自报答案。

“老太”和我们一起吃饺子,祖孙四世同堂,十分热闹。吃完饺子,大家在院子里晒太阳、吃橙子、闲聊,孩子们围在一起看手机,也看家里养的两只大白鹅、一只土黄狗,还有三只活泼好动的小狗崽。“老太”和他70多岁的大儿子,也就是我先生的父亲,并排坐一起,“老太”剥了一个橙子,不说话,默默地

分了一半给他70多岁的大儿子,阳光暖融融地照着,让人看了心底一暖。

更多的时候,我们在说话,“老太”只是竖起耳朵却依然什么也听不见。交流那么少,寂寞孤独是在所难免的,已经返绿的麦田里又多了新坟包,只有乡村里浩荡的风,呼啸着吹来,又呼啸着吹走,无视世间的悲欢离合。麦田一岁一枯荣,人呢,只在一岁一岁地老去,并不因为重逢与团聚而让时光停滞脚步。

老家院子里有一棵老柿子树,树干粗壮黝黑,枝丫高处还挂着风干的柿子。先生说,这棵柿子树起码有六七十个年头了,他小时候还爬过,树上结的柿子像冰糖一样甜。我想象着满树绿枝,鲜红的柿子挂满树梢,柿子成熟落在院子里的情景。也想象着,像“老太”一样的老人们,他们一辈子没有离开过农村老家,一辈子扎根在土地上,把自己活成了一棵老柿子树,岁月沧桑,看过不计其数的生老病死,终于波澜不惊,不慌不忙。

而我,每一次回老家,总抑制不住情绪的波动,感叹人生的悲欣交集。我很遗憾“老太”耳朵不好,没有办法和他有许多的交流,没有办法知道他对生活的智慧与勇气来自于哪里,没有办法知道他的长寿秘诀,但转念一想,不被外界过多的喧嚣与纷繁所打扰,活在近乎一成不变的世界,也未必不是一件幸运与幸福的事。

“老太”的世界,只有至亲的人,只有熟悉的人,只有有限的人,他不用去担忧世界局势,不用考虑经济走势、黄金涨涨跌跌,不用焦虑工作与学习,不用关心AI,不用知道DeepSeek,只吃最简单的饭菜,过最朴素的生活,全心全意爱着他的后人,活得那样的健康,那样的脚踏实地,那样的云淡风轻,那样的叫人自愧不如。

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家徐则臣写过一本散文集《无法返回的生活》,写他的精神原乡,写他在时间的纵深处触摸生活的来路与归途。写一个从乡村走出去的人,走得太快太远时间太长,当他回来的时候,已经成了一个外乡人,已经无法落地生根。

不用说,“老太”有他的根,父母一辈也有他们的根,但是我,游离在城市与乡村之间的我,根在哪里?

无论我怎么追问,DeepSeek都给不了我想要的答案,活到97岁的“老太”也一样无法告诉我,离开故土,要怎样在钢筋水泥的城市落地生根。徐则臣感叹,何谓人到中年?中年根本不是个生理年龄概念,而是个心理问题。中年的我,太想人生有一个一劳永逸的答案,可惜,没有。

“我爱猫的那种颇有洞察力的天性……我爱狗的那种往往很简单的快乐……我爱太阳,因为它每天都会出现……我爱金星上的一天比一年还长……”

我爱浪漫的诗人,当春天姗姗来迟,他们笃定地告诉我,“世上的鲜花会相继盛开,壮丽而不朽的事物会接踵而来。”东坡先生也说,人生如逆旅,我亦是行人。没有什么可担心的。

(本文作者为山东省作协会员)

【艺文类聚】
文/图 王宇鹏

仲春时节,晨光熹微,画室窗外,海棠花开正盛,花瓣如诗、白蕊似梦。望着被轻风拂落纷飞的花瓣,思绪也随之飘远。忽然想起苏轼的词句“一蓑烟雨任平生”,面对风雨的从容与洒脱,令人心生向往。联系当下AI的崛起,该如何应对?我们是接纳还是提防?融合或是对抗?又何尝不需要这样的豁达?

近年来,人工智能来势汹涌,发展日新月异,诚然会对当下社会固有秩序形成巨大冲击,在一定时间段内不同程度地影响我们的工作或生活。由此,有人好奇,有人惶恐,有人抗拒,甚至有人视之为洪水猛兽。且让我们放下成见,就会发现AI之于人,不过是人类智慧的延伸,就像毛笔之于王羲之,琴弦之于伯牙。庄子曾说:“天地与我并生,而万物与我为一。”窃以为,面对AI,何不以这样的胸襟相待。不由想到“行到水穷处,坐看云起时”的闲适,面对AI,何不抱以同样的从容?

AI虽无七情六欲,却能以其博闻强记,助人开阔视野。就像陶渊明之于诗书,靖节先生采菊东篱下,若无诗书相伴,恐也难以写出“悠然见南山”的传世佳句。如今, AI成了我们身边的良师益友,随时为我们提供帮助与启发。

AI终究是工具,就像李白手中的酒壶,盛的是酒,醉的是人。AI可以写诗,却写不出“举杯邀明月,对影成三人”的孤寂;可以作画,却画不出“大漠孤烟直,长河落日圆”的苍凉。人的灵性、情怀与修养,终究是AI难以企及的境界。

王维的《鸟鸣涧》写道:“月出惊山鸟,时鸣春涧中。”月光洒落在人心里,才点亮了万物的眼睛,是赏月人眼里的清辉,惊醒了山花的梦境。刻刀轻叩岩壁,沉睡的岩层在刃尖下苏醒,化作群芳竞艳;羊毫滑过宣纸间,悄然飘过松针坠入晨雾的私语。这些魔法都藏在掌纹的温度里——所以,苏轼方有一问:“若言琴上有琴声,放在匣中何不鸣?”你看,博物馆的激光能复刻《兰亭序》每一道折痕,却永远拓不下那个春天,流觞曲水间王羲之衣袖兜转的微风。

我想,李白若生在今日,或许会时邀AI对饮,吟出更瑰丽的诗篇;苏轼若活在当下,或许会常约AI交游,写出更磅礴的词章。AI不是枷锁,而是助我们“扶摇直上九万里”的翅膀;不是牢笼,而是“愿君多采撷”的百花齐放。关键在于,我们是否能够处理好与AI的关系,保持独立的人格,是否能够守住内心的那份清澈。

窗外,海棠依旧。我凝望着案头电脑、手机等现代科技设备,仿佛触摸到了时代的脉搏。科技与人文,理性与感性,传统与现代,这些看似对立的概念,实则可以和谐共生,时代的发展不可逆,我们也必须适应这种共生。让我们以开放的心态拥抱AI,以宽容的胸襟接纳变革。

“好鸟枝头皆朋友,落花水面皆文章”,在这充满智慧与灵性的世界里,我们与AI的相遇,恰如与自然万物的和谐共处。若我们以一颗温柔的心去亲近它,与它共舞,借助它那广博的学识,为我们的梦想插上腾飞的翅膀,这何尝不是一种人生的美好与乐趣?在这科技与人文交织的时代,让我们相约保持内心的宁静与坚定,勇敢追逐心中的光芒,谱写出属于自己的华彩乐章。

(本文作者为山东省文艺创作研究院院长、山东省美术家协会副主席)

